

社會福利暨社區發展活動紀要

邱國光

老人福利研討會

內政部為迎接高齡社會之到來，於十月二日假中央圖書館會議廳辦理老人福利研討會，採專題演講、分組研討及綜合討論方式進行，藉由學界知識、行政經驗與民間需求之互助，以凝聚政府與民間共同規畫推動老人福利服務。

本項研討會邀請行政院研考會孫主任委員得雄先生以迎接高齡、掌握方向、落實老人福利做專題演講，並邀請專家學者與社政行政主管及銀髮貴人共同

主持，引言，與各福利機構、團體、民間代表及行政院各機關、各級政府衛生、勞工、社會行政主管業務人員約二百餘人共同就敬老倫理、經濟安全、居住安養、醫療保健、文康休閒及社會參與六大主題分組研討。

老人福利機構評鑑

內政部為確實督導老人福利機構，提昇服務品質，本(82)年五、六月間繼歷年來之評鑑工作，再度敦聘五位具有社會學、社會工作、老人醫學及老人福利

實務工作經驗之專家學者組成考評小組，評鑑期間由主管單位派員陪同進行以求客觀與專業評量並重。

本次評鑑工作特色除由專家學者組成考評小組增加客觀及專業，依老人福利法規定對老人扶、療養機構服務績效評鑑，並依行政服務績效（分行政管理、經費運作、人事運作三分項）佔評分總分之百分之三十，院民生活服務績效（分衣食住行服務育樂及設施育樂服務及設施、環境與設施、安置與專業輔導、業務輔導及其他生活輔導服務六分項）佔評分總分之百分之四十五；院民醫療保健服務績效佔評分總分之十；改進績效佔評分總分之百分之十五。

本(8)老人扶、療機構計有四十九機構參加評鑑，業已完成，該評鑑結果及獎勵情形如左：

對於評鑑結果成績不理想者將加強督導，主管機關輔導改善，並將由專家學者組成巡迴輔導小組協助老人福利機構。

公立扶養機構評鑑總成績

第一名——台北縣立仁愛之家（獎金20萬元）

第二名——台北市立浩然敬老院（獎金10萬元）

私立扶養機構評鑑總成績

第一名——台灣省私立孝愛仁愛之家（獎金30萬元）

第二名——財團法人台灣省台北縣天主教安老院（獎金20萬元）

第三名——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台南仁愛之家（獎金10萬元）

公私立療養機構評鑑總成績

第一名——台灣省立彰化老人養護中心（獎金15萬元）

公立扶養機構 單項獎（獎金5萬元）

行政服務績效——台灣省立花蓮仁愛之家

生活服務績效——高雄市仁愛之家

醫療保健服務績效——台北市立廣慈博愛院

改進績效——台灣省立彰化仁愛之家
私立扶養機構 單項獎（獎金5萬元）

行政服務績效——台灣省私立桃園仁愛之家

生活服務績效——基隆市私立博愛仁愛之家

醫療保健服務績效——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高雄仁愛之家

改進績效——中國災胞救助總會老人安養中心

公私立療養機構 單項獎（獎金5萬元）

行政服務績效——財團法人廣恩老人養護中心

生活服務績效——天主教福安老人療養所

醫療保健服務績效——財團法人台灣省台南市天主教仁愛修女會附設老吾

老院

個人成就獎得獎名冊

編號	機構名稱	姓名
1	高雄市仁愛之家	張忠進
2	台灣省立澎湖仁愛之家	黃秀美
3	基隆市立仁愛之家	田麗珠
4	財團法人廣恩老人養護中心	林美惠
5	台中市立仁愛之家	陳佩貞
6	基隆市私立博愛仁愛之家	殷淑芳
7	中國災胞救助總會老人安養中心	王松鶴
8	財團法人台灣省台北縣天主教安老院	陳林桃江

9	台北市立浩然敬老院	蔡玉山
10	台灣省立彰化仁愛之家	陳仁成
11	台北縣立仁愛之家	周鴻謨
12	台灣省立彰化老人養護中心	劉瑞煌
13	台南市立仁愛之家	王渝坪
14	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菩提仁愛之家	吳秀琴
15	財團法人台灣省台南市天主教仁愛修女會附設老吾老院	班乃俐
16	財團法人雲林縣私立同仁仁愛之家	陳松茂
17	台灣省立花蓮仁愛之家	蕭明甲
18	台灣省私立孝愛仁愛之家	趙師貞
19	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台南仁愛之家	李庭芳
20	台灣省私立桃園仁愛之家	廖秋櫻

內政部推動建立無障礙生活環境

殘障福利法自七十九年新修正公布施行三年多來，雖然各級政府對各公共設施、建築物、活動場所之殘障者使用設施做了不少的改善，惟其成效並未能讓殘障同胞所認同，事實上仍有許多公共設施與設備尚未確實改善，內政部為建立無障礙之生活環境，以落實殘障福利法，正積極規畫各項措施以推動建立無障礙生活環境，目前正在採行的措施有：

一、於八十二年七月三十日成立「建築物無障礙設施專案小組」，邀請相關機關單位代表、民間團體代表及專家學者組成，並於八十二年八月三十日召開第一次委員會議，會中決定專案小組未來主要工作方向與內容如左：

1. 研修建築技術規則殘障者使用設施。
 2. 研訂建築物殘障者使用設施設備規範。
 3. 有關無障礙設施審議、調查、考核評鑑及分析。
 4. 有關無障礙生活環境政策法令之研究及建議。
 5. 加強推動建立無障礙生活環境之教育推廣工作。
- 二、對舊有公共設施、建築物、活動場所無障礙設施之改善工作，將以左列方式推動辦理：

(一)由內政部獎助各縣、市政府委託適當殘障團體，透過殘障同胞親身體驗，針對轄內各公共設施、建築物、活動場所進行體檢工作，檢驗出障礙的地點及情形，收集彙整後，由縣市政府統籌規畫訂出各項改善執行計畫確實執行，以期完成各障礙點之改善，並全面建立無障礙生活環境。

(二)由內政部邀集中華民國建築師公會全國聯合會、開放空間文教基金會、生活品質文教基金會、殘障團體及當地縣、市政府共同組成「公共建築物殘障者使用設施檢視小組」，排定順序赴各中央機關（立法院、監察院、考試院、司法院、行政院等及中央部會）所屬建築物進行檢視工作，並協助擬具改善實施計畫，進行改善。

國際殘障日活動

自聯合國訂定一九八三年至一九九二年為國際「殘障人士十年」行動計畫後，為持續推動促進殘障者權益工作，一九九二年十月，聯合國大會又宣告每年的十二月三日為國際殘障者日，做為「殘障人士十年」後的標記。並請各會員國加強慶祝該國際日，以促使殘障者與一般非殘障者享有平等的機會，促使

其充分參與社區生活，確保其能共同參與殘障福利政策之制定與執行，並排除影響其權益之障礙。

我國雖尚非聯合國之會員，惟為落實維護我國殘障者之生活及合法權益，乃積極響應是項國際性之行動，透過結合各級政府與民間資源，規畫辦理相關系列活動，以使國人對殘障者生活福利及其基本權益之了解與重視，進而支持並參與殘障福利服務之推展。本八十二年之宣傳主題，係配合聯合國推展是項行動之基本精神，訂為「權利—非施捨；尊重，非同情」，至副標題則依國情訂為「攜手同心，散播關懷」。目前，已規畫辦理之全國性系列活動包括結合全民簽名響應是項行動，並透過殘障人士全國馬拉松接力賽、聯歡運動會、

園遊會、就業及生活才藝展、論文發表、福利工作研討與服務成果展及徵文、攝影等，期透過全面支持殘障福利工作之推展，以使殘障同胞有更美好的明天。

「港都情、志工愛」志願服務推廣月系列活動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辦理今年志願服務推廣月系列活動，主題為：一九九三年「港都情、志工愛」，預訂辦理活動內容如左：

編號	活動項目	時間(暫定)	地點	主辦單位
1.	卡拉OK歌唱比賽(初、複及決賽)	82.10.~82.12	另訂	高市志願服務協會
2.	高雄市第三屆「金暉獎」頒獎典禮暨國際志工日慶祝大會	82.12.5.	中正文化中心	"
3.	未婚志工聯誼	82.12	另訂	"
4.	志願服務人員「嘉年華」大遊行	82.12.5.	中山運動場至文化中心廣場	高市聯合立人協會
5.	「紅塵有愛、溫情萬里牽」—響應捐血器官捐贈宣導活動	82.12.5.	中正文化中心廣場	高市燭光協會
6.	高雄市推行志願服務工作成果聯展	82.12.5.	中正文化中心前廊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7.	志願服務徵文比賽	82.12		"
8.	淨山淨海活動	82.12	柴山、西子灣	壽山文化基金會